

证券代码：600702

证券简称：ST 舍得

公告编号：2020-077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0 年 9 月 28 日

3、 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02	ST 舍得	2020/9/21

二、 取消议案的情况说明

1、 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3.01	选举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3.02	选举张绍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2、 取消议案原因

鉴于射洪市公安机关已对公司第十届董事候选人李强（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兼总裁、代理董秘）、张绍平（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立案调查，为确保新一届

董事会和监事会人员符合相关资格要求，同时有利于公司未来的规范经营管理，公司研究决定，取消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议案中“3.01 选举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和“3.02 选举张绍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增补工作。

三、 除了上述取消议案外，于 2020 年 9 月 9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取消议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 年 9 月 28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公司艺术中心办公楼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9 月 28 日
至 2020 年 9 月 2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3、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累积投票议案		
3.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3.01	选举张树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3.02	选举蒲吉洲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3.03	选举余东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3.04	选举徐超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
4.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4.01	选举聂诗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宋之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3	选举刘守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5.01	选举刘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5.02	选举李健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5.03	选举刘紫越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1项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舍得酒业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述第2项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舍得酒业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舍得酒业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述第3、4、5项议案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舍得酒业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舍得酒业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3、4、5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5日

● 报备文件

(一) 股东大会召集人取消议案的有关文件。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3.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3.01	选举张树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3.02	选举蒲吉洲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3.03	选举余东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3.04	选举徐超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			
4.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选举聂诗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宋之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刘守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5.01	选举刘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02	选举李健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03	选举刘紫越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